

超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超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超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超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情况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本次符合股票期权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47 名，拟行权数量为 548.95 万份。本次可行权激励对象的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超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可行权激励对象的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系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及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

超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 8 月 3 日